

# 約瑟的人生觀



戴紹曾牧師 MSI國際專業服務機構榮譽總裁

「他命饑荒降在那地上，將所倚靠的糧食全行斷絕，在他們以先打發一個人去——約瑟被賣為奴僕。人用腳鐐傷他的腳；他被鐵鍊捆拘。耶和華的話試煉他，直等到他所說的應驗了。王打發人把他解開，就是治理眾民的，把他釋放，立他作王家之主，掌管他一切所有的，使他隨意捆綁他的臣宰，將智慧教導他的長老。」

(詩105:16-22)

「到了第三天，約瑟對他們說：我是敬畏神的；你們照我的話行就可以存活。」

(創42:18)

席捲全球的金融海嘯，是很嚴峻的考驗，我們當怎樣面對？當怎樣為人？我們試從約瑟的為人，去學習如何在金融海嘯——一個完全不同的考驗之中過活，成為神手中合用的器皿。詩篇105:16-22簡述了約瑟的生平，在創世記則從37至50章來詳述他的故事。約瑟向哥哥表白「自己是敬畏神的」(創42:18)，那麼他是怎樣看神？如何切實的敬畏神？約瑟是創世記的重要人物，篇幅佔了全書的四分之一，新約聖經也最少七次提到他，而他也曾十九次親口講到神。從這十九次的講論，可以清楚看出約瑟的人生觀、為人的原則、對神的看法等。我們可以歸納出五方面：

## 一、約瑟面對試探，表裏一致

約瑟被哥哥賣到埃及，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之外。一個有理想有抱負的青年，忽然被迫離開家庭，被賣為埃及人的家奴，身為亞伯拉罕後裔的他有何感想？但約瑟的為人沒有改

變，仍然忠誠可靠，在家遵從父命，在完全陌生的環境，也同樣遵從主人吩咐，品格始終如一。後來主人也看出他的可貴，把重要的職責交付他。過去，敝機構在國內有許多專業的服務，令我深感身傳比口傳更重要，專業人員生活要有見證，要把神的愛活出來。基督徒若沒有良好的專業表現，就不必談人生觀、更不必談福音了；沒有誠實的生活，就不必奢談見證。約瑟面對引誘，可以用「本地人根本就很隨便，我只是和他們一樣罷！」「是人家主動引誘我」等藉口為自己開脫，或懷疑神的全能和祂的愛。然而，約瑟勝過引誘。他兄長猶大在情慾上的失敗(創38、39)，越發突顯出弟弟約瑟的得勝。我們在家與在社會的表現是否一致？今天，我們一打開電腦，就可以不必離開家門而進入紅燈區，多麼危險！我們該怎樣為人？表裏是否一致？若約瑟懷疑神，質問祂何以自己會落到如此光景：「神阿！祢在那裏？既然你不理我，我也不理你了！」但他在面對主母的引誘時，第一次提

到神，這樣答：「我怎能作這事得罪神呢？」(創39:2)他不但願得罪主人，更不敢得罪神。在生活的考驗裏，我們有沒有把神放在面前？

## 二、約瑟在獄中關心周遭的人

同是淪落人，約瑟在牢獄裏、在痛苦中，大可不理其他人，但真正敬畏神的人無論身處何處總會關懷別人。在金融海嘯之中，我們要學習的是，即使身受其害，也可以關懷周遭有需要的人，體恤別人的心情，伸出援手。約瑟在獄中為酒政膳長解夢，他第二次提到神——「解夢不是出於神麼？」(創40:8)，他雖然被陷害，仍看得見神的能力與永恆的計劃。到後來有機會為法老解夢，他按着神的能力說「這(解夢)不在乎我，神必將平安的話回答……」(創41:16)，向法老表明「是因神命定這事而且…成就」(創41:32)，一點不驕傲，因此法老就立他為相(創41:51,52)。

## 三、約瑟在得時不得時，對神都有一樣的信心

約瑟為相了，成家了，且得了兩個兒子，他兩度再提起神。他為長子起名叫「瑪拿西」，意為「忘記」，他認定是神幫助他忘記以前的痛苦、家人的加害；又為次子起名叫「以法蓮」，意為「昌盛」，是神令他昌盛，他在埃及當宰相、有成就，全是神的恩典和作為。我們在失意時，能說「解夢是在乎神」嗎？在得意高昇時，能說「是神的恩典和作為」嗎？求神幫助我們在要忘記時，領受神「瑪拿西」的恩典，在認定神的作為時，領受祂「以法蓮」的恩典。約瑟無論在父家放羊，還是當宰相，處理國家大事，他的品格以及對神的信心都沒有改變，很透明，很忠心，沒有貪念。金融海嘯是由貪心開始，很多人的生活開支遠超過他的收入，現在是需要大幅重整生活的時候了。

## 四、約瑟與兄弟和好

約瑟對兄長說：「我是敬畏神的」(創42:18)，這句話可說是約瑟一生的寫照與見證。創世記42章，約瑟的哥哥口口聲聲說自己是誠實人，心裏卻愁苦地以為是神來追討當年加害約瑟的罪。多年來，他們每遇生活不如意，便以為是神因這事對付他們，何等可憐！約瑟的心態與他們不一樣！約瑟的人生是事奉主，他兄長的人生，則是受綑綁！約瑟本是「被賣」，然而他卻看為是「被派」到埃及。多少時候，我

們只見別人「賣」我們，卻見不到神的「派」；只在意人對我的苦害，卻看不見神更高的作為。「被賣」跟「被派」完全是兩回事，他的人生觀多麼不凡！好一個敬畏神的人，他的人生是在神手裏。是神的使者，人要「害」他，神卻要藉他「救」許多人。

創世記50章，兄長又來了，他們以為父親死了，約瑟便會對付他們。然而約瑟是經過「瑪拿西」恩典的人，就告訴他們說：「我豈能代替神呢？」他們是在神手中，他自己也是。最後，約瑟跟哥哥和好；他生平最重要的事，並非解決饑荒，而是解決了人與人之間的問題，與賣他的哥哥和好。

## 五、約瑟臨終的見證

有好的開始，是神的恩典；有好的終局，更是神的恩典，像保羅一樣能說：「當跑的路，我已經跑盡了」。約瑟說：「我要死了」(創50:24)，這句話早在以撒、雅各的時候，已經在創世記出現過。以撒因著信，就指著將來的事，給雅各以掃祝福；雅各因著信，臨死的時候，給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；約瑟因著信，臨終的時候，提到以色列族將來要出埃及進入神應許之地，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(來11:22)。「神必定看顧你們」(創50:25)——是約瑟為神作最後的見證，人會過去，但神不會，神是信實的，祂會繼續看顧他的弟兄們，正如詩歌「堅固磐石」的歌詞：「我今立在堅固磐石，其餘根基全是沙土，耶穌基督就是磐石」。我們不但要信神，還要靠神(來11:22)，神是信實的，祂的應許不會落空。創世記的開始，是美好的伊甸園，結束時卻是在埃及的棺材，但那卻是偉大的見證，因代表了榮耀盼望：今天仍是在埃及，但將來他們的後裔要去應許之地。

約瑟的人生觀是「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」、「解夢不是在乎神麼」，在他痛苦時仍伸出手幫助人，我們能站在君王面前說：「我不能，但神能」嗎？我們能見證「瑪拿西」和「以法蓮」的恩典嗎？我們能與人和好，或使人彼此和睦嗎？我們能見到「賣」成為「派」嗎？但願感動約瑟的靈，也感動我們。■

(本文為戴紹曾牧師去年十月在本院靈修日講道的撮錄，已經講員斧正。)

「約瑟本是「被賣」，然而他卻看為是「被派」到埃及。多少時候，我們只見別人「賣」我們，卻見不到神的「派」；只在意人對我的苦害，卻看不見神更高的作為……」